



## 非强制的“小吃标准” 有可取之处

□苑广阔



百食一味 王恒/漫画

6月15日起,包括肉夹馍、牛羊肉泡馍、葫芦头泡馍、biangbiang面、蓝田荞面饸饹在内的5种西安地方小吃将有统一的地方标准。25日,西安市质监局召开新闻发布会,公布了标准的详细内容。同时强调该标准只是地方推荐标准,对小吃只有引导作用而无决定作用,目的就是为保护西安小吃的整体品牌。(5月26日《西安日报》)

西安市质监局特别强调最新出台的“小吃标准”只是地方推荐标准,对于小吃只有引导作用而无决定作用,意味着没有强制性。这样的强调无疑很有必要,因为早在西安市出台地方小吃标准之前,包括扬州炒饭、兰州拉面、武汉热干面等等,都已经出台了标准,而几乎每次都会招致公众的热议与质疑,质疑者最大的担忧,就是这样的标准是否会排斥和阻碍地方美食的创新。

而西安市质监局的“特别强调”,完全可以打消这样的顾虑,有兴趣创新者,完全可以把小吃标准置之脑后,去进行自己的创新探索。也许有网友会说,既然标准并没有任何强制性,遵守不遵守两可,那出台标准又有什么价值和意义?其实不然,一种地方美食小吃现在的做法、味道,是在相当长的时间内得到市场检验和消费者认可的,已经具有了一定的稳定性和品牌影响力。而政府出台小吃标准,最直接的目的就是维持这种稳定性,保护整个地方小吃的品牌性。就以这次被“标准”的肉夹馍制作过程为例,按照官方的标准,要求馍通过“掰、撕、掐、抖”最终形成“黄豆粒大小的碎粒”。这意味着只有按照这样的标准制作出来的肉夹馍,才可能是最正宗的,而对于绝大多数消费者来说,在选择与品尝各地美食、小吃的过程中,最为看重与追求的,就是“正宗”。所以说,地方政府或有关部门出台美食小吃标准,也是为了保障这些地方美食小吃的“正宗”。

现在的社会总体而言崇尚自由,追求创新;排斥束缚,反对强制。所以对于“标准”,人们往往没有什么好感,这是各地“小吃标准”屡屡遭受质疑与诟病的一个重要原因。但是从一个理性客观的态度出发,非强制性的“小吃标准”,还是有其现实意义和可取之处的。

## 时事乱炖 | SHISHI LUANDUN

### 征收拥堵费并非治堵良策

□汪昌莲

26日上午,北京市政协召开雾霾治理问题提案办理协商会。针对委员建议,市环保局、市交通委等答复表示,北京市初步制定了本市交通拥堵收费政策方案和技术方案,目前正在组织进一步深入研究和论证。(5月26日《法制晚报》)

进入汽车时代的城市,机动车与路面交通的矛盾十分尖锐,堵车成为城里人头疼的大问题。此前据媒体报道,“国家清洁空气行动计划”正在制订之中,包括征收拥堵费在内的多项分解任务,将在全国范围内施行。如此语境下,北京将研究出台征收拥堵费方案,以此缓解首都拥堵顽疾,可以说,比“国家清洁空气行动计划”先行了一步。

事实上,除了征收拥堵费,过去北京在治堵上还走了多条路。比如,设定机动车年增加量,并对机动车牌实行摇号,这样一来,降低了机动车增长数量。又如,买车必须有车位,不仅提高了用车门槛,还解决了路面停车问题。再如,个人需要使用道路资源,就涉及了公共利益,采用单双号限行,也是北京坚持的措施之一。此外,根据北京“五年清洁空气行动计划”,今后将对汽车征收排污费,因为汽车排放尾气污染环境,政府部门可以把这笔费用投入治堵、改善环境等。

然而,城市拥堵成疾,一方面与城市机动车数量高速膨胀有关;另一方面,城市对公共交通的长期“欠账”,使人们不得不“高效率”地使用私家车,从而使拥堵矛盾更加恶化。可见,现代城市之所以在治堵上办法不多、效果不佳,是因为或多或少地存在一些弊病。比如,城市一味地给市民用车“设限”,却忽略了公共管理的缺位;特别是,在发展公交等方面,一直是进展缓慢。可见,征收拥堵费,并非治堵良策。

换言之,大力发展公交,才是治本之策。在发展公共交通方面,应学习香港经验,建立舒适、方便、快捷、安全的公交系统。据统计,香港每天共有1200万人次使用各种交通工具来往各处,其中89%都选择公共交通工具。

香港经验表明,疏导比限制更可行。这就要求,包括北京在内的一些拥堵城市,在公交优先政策的推行和落地方面,政府仍需继续加大力度。

## 非常道 | FEI CHANG DAO

人民日报:  
别让工作  
在“作秀”中走样变味

有人说,现代政治是一种参与政治。身处新媒体时代,讲话办事出现纰漏并不可怕,有了负面舆情也并非不可挽回,但在这一过程中,应该有所反省、有所收获,并时刻在这种互动中保持初心、不忘本心。善于运用网络了解民意、开展工作,是新形势下领导干部做好工作的基本功;领导干部不妨时常照照新媒体这面镜子,“了解群众所思所愿,收集好想法好建议”,诚心正意、拒绝作秀,把有意义的事做得既有意思又有效果。

莫言对话克莱齐奥:  
文学会比长城更不朽

法国作家勒·克莱齐奥与莫言最醒目的共同点是同为诺贝尔文学奖得主,克莱齐奥目前是南京大学的兼职教授。

克莱齐奥认同莫言的观点,甚至表示文学会比长城更不朽,“因为文学给大家带来力量。文学可以写在纸上或屏幕上,形式不是很重要,关键是文学会以精神形式继续存在。现在都讲创造,日常一些创造太多,过两天就过时了,但是文学、语言是会存在下去的。无论是在传统还是在政治教育方面,对于文学的承认在当今世界具有重要的力量。”

## 微声音 | WEI SHENG YIN

该奋斗时 别虚掷岁月

学霸情侣,羡煞众人。谁说学霸都是死读书?谁说学霸都是丑八怪?谁说大学谈恋爱不能互相砥砺?在最该奋斗的年华里全力奋斗,在最青春勃发的年纪找到志趣相投的另一半,还有比这更浪漫更美好的事吗?无需神话两人,更无需诋毁,上进的孩子该收获祝福。

@人民日报

向往成功的你  
这8种能力你必须具备

- ①用语言准确表达出想法;
- ②能和自己相处,不害怕孤独;
- ③不人云亦云,不一味模仿;
- ④讲故事的能力;
- ⑤与众不同,在某个领域,你做得比所有人都好;
- ⑥自律,不为情绪左右;
- ⑦快速恢复;
- ⑧学会放手。

@人民日报

## 世相杂谈 | SHI XIANG ZA TAN

樱桃核有“剧毒”  
源自生活科普不足

□刘孙恒

近日,一段“樱桃核有毒,5颗毒倒成年人”的视频在网络热传。记者向医学、营养学专家求证,专家表示,这一消息为假命题,樱桃核致病的可能性微乎其微。(5月26日《京华时报》)

这次相信专家并非“砖家”。首先是基于个人切身体验,前些日子刚和一家子去了樱桃园,现摘现吃,吃了一肚子樱桃之后,除了以后不想再吃,一家人也没有中毒迹象。其次是基于常识,樱桃核若是果真有剧毒,5颗就能毒倒成年人,恐怕除了第一个吃螃蟹者,此后也没人敢吃了。

然而,就是这样严重违背常识的传言,在网上依旧传得有板有眼,好似真的一般。缘何如此,根源在于生活科普不足。虽然“樱桃核有毒,5颗毒倒成年人”为假,但就事论事地说,樱桃核仁中的“氰苷”,被食用后是会与胃酸产生反应的,只不过转化成有毒物的含量非常之低,可以忽略不计。

也就是说,传言虽然为假,但并非毫无依据,其多多少少是戴着一层“科学”面纱的。而这样看似不足为道的传言其实更可怕。一方面,它击中了人们知识不对称的软肋。生活中恐怕没有几个人知道吃樱桃的时候不要咬碎樱桃核,不然对身体有点不好。另一方面,这又与生活息息相关。作为一种颇受欢迎的水果,当有一天人们突然听闻樱桃核含有剧毒的消息,难免采取“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的态度,毕竟事关生命健康。而一旦辟谣不及时,影响整个樱桃市场的销量不说,更是极易引起社会恐慌。

科普虽然无法让每一个人“吃得开心、住得放心”,但作为其中重要一环,起码能让人们拥有一定的生活常识,遇到问题时能够理性、客观地分析,而不是听风就是雨,被谣言所骗,被舆论所裹挟,只知道盲从。

## 对“情侣裸照” 不能光吐道德口水

□和法堡

近日,有多张疑似一对情侣的男女在云南省大理人民路等地拍摄的大尺度照片在网上引起关注。照片中,两人赤裸,并配合多个挑逗性动作,让人无法直视。对此,大理警方已介入调查,事件调查情况将通过大理警方微博、微信及时向社会公布。(5月26日《新京报》)

面对拍摄裸照在先、网络疯传裸照在后的奇葩糗事,公众当然想问,这“很黄很暴力”的情侣裸照背后,到底是为了“炫爱”还是为了“艺术创作”?或者是进行某种商业化炒作?然而,无论出于怎样的拍摄动机,这种以耻为荣、公然违背社会道德的情侣裸照肯定会遭人唾弃。

的确,在一个讲求文明、崇尚道德的社会里,在公共场所拍摄裸照的野蛮行为,既是对社会公序良俗的肆意践踏,又是涉嫌违反治安管理法,尤其是将裸照上传到网上后,更是污染了大众眼球,特别是对青少年容易造成精神毒害。

毋庸讳言,对于为了满足个人精神畸形需求、伤风败俗的情侣裸照,我们不能光吐道德口水,谴责几句了事,而更要追究其法律责任,绝对不能容忍之。况且,惩治在公共场合拍摄裸照或以艺术之名行淫秽之实的行为,本有法可依。比如,《治安管理处罚法》规定,在公共场所故意裸露身体,情节恶劣的,可处五日以上十日以下拘留,并处3000元以下罚款。此外,将裸照上传网络,也将受到刑事处罚,造成恶劣社会影响,属于情节严重的情形,可处二年以上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

可遗憾的是,这样的法规在现实中却形同虚设,并没有落到实处。相关部门唯有高举法律利剑,对“裸照门”发现一起,依法严惩一起,才有可能遏制不良风气抬头,营造阳光健康的社会环境。